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不送红股。

●因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及拟回购注销 361,200 股限制性股票，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和转增总额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最终确定，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红利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24,897,578.59 元。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提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不送红股。

如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4,623,153 股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361,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41,704,781.20 元，公司未进行中期分红，亦未进行现金股份回购，本年度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46.25%；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合计转增 41,704,781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5,966,734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和分红规划中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

因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及拟回购注销 361,200 股限制性股票，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和转增总额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最终确定。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红利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2、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1,704,781.20	0.00	37,327,6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35,638.62	-86,309,851.97	74,840,421.2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24,897,578.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9,032,381.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00

(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22,069.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9,032,381.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4337.5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二)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